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予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及 重選董事 及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葵涌葵昌路51-53號九龍貿易中心1座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1頁。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印備之指示填妥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盡早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而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高富華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金佰利

非執行董事：

貝思賢

唐子樑

應侯榮

梁國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葉儀皓

薛樂德

榮智權

李國星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P.O. Box HM 1179

Hamilton HM EX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葵涌

葵昌路51-53號

九龍貿易中心

1座8樓

敬啟者：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及 重選董事 及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緒言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已刊載於本文件中，並隨件附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該通告內。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董事」）詳情已載於本通函附錄內。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重選董事

高富華先生、唐子樑先生、梁國輝先生、薛樂德先生及李國星先生將按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而金佰利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自願退任，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詳情已載於本通函附錄內。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董事擬修訂下列本公司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以使其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 | | | |
|------|--------------------------|--|
| (i) | 公司細則
第190(iii)條 | 為更切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擬修訂該公司細則，以令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在釐定該大會上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時亦應計算在內。 |
| (ii) | 公司細則
第190(vii)(A)(1)條 | 為更切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擬修訂該公司細則，以確保每位董事（包括任何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在釐定該大會上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時亦應計算在內。 |

擬修訂之公司細則載列如下：

- (a) 全文刪除公司細則第190(iii)條並以下文新公司細則第190(iii)條取代：—

「(iii) 公司細則第100條內容如下：—

「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獲委任之任何董事之任期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隨後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在釐定於該大會上輪席告退之董事人數時計入在內。」；及

董事會函件

- (b) 自公司細則第190(vii)條第(A)(1)段刪除字樣「及進一步規定身兼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在任董事毋須輪席告退亦毋須計入須退任之董事人數內」。

投票表決及委派代表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據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提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之形式公佈投票結果。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分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taipingcarpets.com)內。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核證之副本，盡早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而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載於該通告之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故建議各股東投票贊成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高富華
謹啟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高富華：53歲，彼自二零零三年起出任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零五起年出任主席；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高富華先生為嘉道理父子有限公司之董事，監督嘉道理家族於香港及海外之多項權益，因此與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有聯繫。高先生亦為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並為香港多家公司之董事會成員。高富華先生持有牛津大學文學碩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高富華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此外，高富華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高富華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並無於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高富華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高富華先生之任期直至彼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止。高富華先生現時享有年度酬金為港幣90,000元，即彼身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成員基本袍金港幣70,000元，另因其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身份各享有額外袍金港幣10,000元。付予彼之袍金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高富華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金佰利：57歲，彼自二零零三年出任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在加盟本公司之前，金佰利先生為一家全球高檔傢俬製造商Knoll International之地區副總裁。彼持有Lafayette College之文學士學位。

金佰利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金佰利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金佰利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以個人權益擁有本公司522,000股股份。

金佰利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取及應收取之酬金總額為993,815.15美元(約港幣7,751,758元)。金佰利先生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太平地氈(美國)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五日訂立服務合約(其後經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協議書內所修訂,載列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僱用條款)。此合約並無固定任期,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薪酬委員會之最近期審核,金佰利先生有權享有年度底薪634,400美元(約港幣4,948,320元)連同於達成若干目標後之潛在年度獎勵花紅最高為317,200美元(約港幣2,474,160元)。金佰利先生亦可參與溢利攤分計劃及享有其他福利及津貼。倘此服務合約因本公司控制權改變而終止,則金佰利先生將有權享有法定補償。金佰利先生亦有權在若干條件規限下享有遣散費634,400美元(約港幣4,948,320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金佰利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非執行董事

唐子樑: 42歲,彼自一九九七年出任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唐先生為嘉道理父子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為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香港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多間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唐先生為特許工程師,並持有倫敦大學之工程學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此外,唐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唐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以個人權益擁有本公司431,910股股份。

本公司與唐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唐先生之任期直至彼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止。唐先生現時享有年度酬金為港幣110,000元,即彼身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成員基本袍金港幣70,000元,另因其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身份各分別享有額外袍金港幣10,000元及港幣30,000元。付予彼之袍金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唐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梁國輝：49歲，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前，曾出任其兄長梁國權之替任董事達十四年；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梁先生為多間在香港及北美從事房地產公司的董事。彼持有多倫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布朗大學之文學學士學位。

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此外，梁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梁先生透過一間由其控制的公司持有本公司2,000,000股股份，梁先生被視為擁有該批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與梁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梁先生之任期直至彼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止。梁先生現時享有年度酬金為港幣80,000元，即彼身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成員基本袍金港幣70,000元，另因其執行委員會成員身份享有額外袍金港幣10,000元。付予彼之袍金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梁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樂德：60歲，彼自二零零五年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薛先生乃一家專業稅務、企業服務及信託顧問公司之行政總裁。彼為特許會計師及香港畢馬威前高級合夥人及管理委員會成員。

薛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薛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薛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並無於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薛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薛先生之任期直至彼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止。薛先生現時享有年度酬金為港幣140,000元，即彼身為董事會非執行成員之基本袍金港幣70,000

元，另因其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身份分別享有額外袍金港幣40,000元及港幣30,000元。付予彼之袍金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薛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審閱薛先生之獨立性。薛先生已根據列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書面確認函。董事會認為，薛先生符合列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用於評估獨立性之指引，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薛先生將可繼續為本公司的事務提供獨立而客觀的意見。

李國星：63歲，彼自二零一零年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為偉業資本有限公司（「偉業資本」，一間以香港為基地的財務顧問及投資集團）之主席、東亞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昆侖能源有限公司、九龍建業有限公司及博富臨置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偉業資本外，上述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彼亦為Affin Bank Berhad之非執行董事。彼於商人銀行及商業銀行擁有超過三十五年之經驗。彼持有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布朗大學之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李先生於現在及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通函日期，李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實益擁有本公司100,000股股份。

本公司與李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李先生之任期直至彼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止。李先生現時享有年度酬金港幣110,000元，包括彼身為董事會非執行成員之基本袍金港幣70,000元，另因其審核委員會成員身份享有額外袍金港幣40,000元。付予彼之袍金金額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李先生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w)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審閱李先生之獨立性。李先生已根據列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書面確認函。董事會認為，李先生符合列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用於評估獨立性之指引，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李先生將可繼續為本公司的事務提供獨立而客觀的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葵涌葵昌路51-53號九龍貿易中心1座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商討下列事項：

- 一、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 二、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三、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四、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議程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五、 「**動議**：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按以下方式作出修訂：

- (a) 全文刪除公司細則第190(iii)條並以下文新公司細則第190(iii)條取代：—

「(iii) 公司細則第100條內容如下：—

「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獲委任之任何董事之任期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隨後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在釐定於該大會上輪席告退之董事人數時計入在內。」；及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自公司細則第190(vii)條第(A)(1)段刪除字樣「及進一步規定身兼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在任董事毋須輪席告退亦毋須計入須退任之董事人數內」。」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紹裘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通函隨付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3. 倘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所述人士中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
5.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轉讓。為求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各股東必須確保一切附有相關股票之過戶文件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手續(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求符合資格取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之末期股息，各股東必須確保一切附有相關股票之過戶文件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7.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後，末期股息將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8. 參照上文第三項決議案有關重選董事事宜，高富華先生、唐子樑先生、梁國輝先生、薛樂德先生及李國星先生將按公司細則第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而金佰利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自願退任，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4.2條。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重選該等退任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將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個別表決。有關各董事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之通函附錄內。

9.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之說明附註：

- | | | |
|------|--------------------------|--|
| (i) | 公司細則第190(iii)條 | 為更切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擬修訂該公司細則，以令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在釐定該大會上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時亦應計算在內。 |
| (ii) | 公司細則第
190(vii)(A)(1)條 | 為更切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擬修訂該公司細則，以確保每位董事(包括任何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在釐定該大會上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時亦應計算在內。 |